

重要资料：请务必仔细阅读本公告。若对本公告的内容有任何疑问，请寻求独立专业意见

关于“东亚联丰投资系列 - 东亚联丰亚洲策略债券基金”恢复内地申购业务的公告

东亚联丰投资系列-东亚联丰亚洲策略债券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21年4月30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1569号文获准在中国内地注册及销售，并自2021年11月26日起在内地公开销售（个人投资者除外）。

根据东亚联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及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地代理人”）于2024年11月21日发布了《关于东亚联丰投资系列-东亚联丰亚洲策略债券基金暂停内地申购业务的公告》，鉴于本基金向内地投资者销售的基金份额总净值达到基金总资产净值的48%，基金管理人根据对本基金内地销售规模的监控情况，决定自2024年11月22日起暂停接受内地投资者的申购申请。

目前本基金向内地投资者销售的基金份额总净值占基金总资产净值的比例已降至可控比例范围内，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4年12月18日起恢复接受内地投资者（个人投资者除外）的申购申请。基金管理人会密切监控投资者每个内地销售开放日所有的申购和赎回申请，并有权决定是否暂停接受投资者的申购申请。

一、本基金恢复内地申购业务的具体安排

基金名称	东亚联丰投资系列 - 东亚联丰亚洲策略债券基金	
份额类别代码及名称	968130 968132	东亚联丰亚洲策略债券基金A类别人民币（累积） 东亚联丰亚洲策略债券基金A类别人民币（对冲）（累积）
基金管理人	东亚联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内地代理人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东亚联丰投资系列 - 东亚联丰亚洲策略债券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恢复申购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起始日	2024年12月18日
	恢复申购的原因	本基金向内地投资者销售的基金份额总净值占基金总资产净值的比例已降至可控比例范围内，基金管理人决定恢复接受内地投资者（个人投资者除外）的申购申请。

二、重要提示

1. 投资者在办理基金具体业务前，请仔细阅读登载在本基金内地代理人网站（www.thfund.com.cn）的本基金适用于内地销售的《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及《信托契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公告，并确保遵循其规定。

2. 本基金作为香港互认基金在内地公开销售，其投资运作、风险特征、法律法规适用等与内地基金产品不同，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上述本基金法律文件及公告（包括当中的风险揭示内容），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三、投资者可以通过内地代理人如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95046
网站：www.thfund.com.cn

四、风险提示

投资涉及风险（包括可能会损失投资本金），基金份额净值可升可跌，过往表现并不可作为日后表现的指引。投资前请参阅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及《信托契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公告所载详情，包括投资于本基金的主要风险、对于内地投资者的特殊风险以及有关本基金作为香港互认基金的特有风险。

本基金系依据《香港互认基金管理暂行规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后在内地公开销售的香港互认基金。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本基金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投资价值和市场前景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特此公告。

东亚联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7日